

大会
安全理事会Distr.: General
29 October 201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大会
第六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76
海洋和海洋法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八年

2013 年 10 月 29 日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提请你注意：土耳其共和国通过 Navarea III 发布第 401/13 号航行警告(见附件一)，宣布从 2013 年 9 月 5 日至 11 月 18 日在划定地区进行地震调查，所涉地区包括塞浦路斯共和国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的部分区域。划定地区图见附件二。

塞浦路斯共和国认为，土耳其的这一行为违反了《联合国海洋法》所阐述的习惯国际法，特别是第五十六条和第七十七条。这两条规定了分别明确赋予塞浦路斯共和国对在其专属经济区以及大陆架海床和底土勘探和开发资源的专属主权权利。

并且，土耳其共和国的行为还违反了塞浦路斯共和国的专属经济区和大陆架法律。

我们回顾，2004 年塞浦路斯共和国通过《专属经济区法》(64(I)/2004 号法)，宣布成立专属经济区。塞浦路斯并就大陆架颁布了《大陆架法》(8/74 号法)。为此，请将本函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76 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并在下期《海洋法公报》中刊登为荷。

尼古拉斯·埃米利奥(签字)



2013 年 10 月 29 日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一

Navarrea III 警告(生效)

1 项

NAVAREA III 401/13

东地中海-土耳其

1. 2013 年 9 月 15 日至 11 月 18 日,“BARBAROS HAYREDDIN PASA”、“BRAVO SUPPORTER”和“DEEP SUPPORTER”三艘船只将在以下地区进行地震调查:

36-39.3N 034-36.6E

36-26.8N 034-19.6E

36-14.7N 034-33.0E

36-10.2N 034-26.9E

35-57.3N 034-41.3E

36-19.3N 035-11.3E

36-30.2N 034-59.4E

36-25.2N 034-51.8E

需要 5 个 NM 泊位。

2. 请于 11 月 13 日当地时间 18 时 23 分 59 秒取消警告。

2013 年 10 月 29 日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二

